

第九七一〇〇八(八九二)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八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地點：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張保隆校長

紀錄：陳玉盆秘書

出席人員：楊龍士副校長、李秉乾副校長、林良泰主秘、林昆明教務長、林賢龍學務長、吳志超總務長、唐國豪研發長、李維斌資訊長、游慧光國際長、汪在莒副體育長、陳奇中推廣教育長、邱長埴副院長(代)、楊明憲副院長(代)、林泰生院長、謝海平院長、卜君平院長、蕭堯仁院長、董澍琦院長、鄭豐聰主任、江向才主任、黃焜煌館長、林榮趁主任、彭德昭主任

請假人員：黃思倫院長

列席人員：賴淑英秘書、劉萬發秘書

壹、前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無)

貳、主席報告(略)

參、報告事項

一、97與96年暑假電費比較說明(總務處)—吳志超總務長報告

為配合本校節約能源措施，97年暑假上班天數由五天調整為四天，與96年電費比較說明如下：

(一)7月較去年節省電費39萬元，用電總度數減少55萬度。

(二)7.8月與去年比較，各大樓節省最多度數的前三名為商學大樓、土水館、圖書館。1-6月與去年比較，各大樓節省最多度數的前三名為人言大樓、土水館、育樂館。

二、節能大作戰—從燈做起(總務處)—吳志超總務長報告

本校目前之節能活動，除了暑假上班4天外，並推動大家一起拔燈管活動。拔燈管活動預訂以減少5000支燈管為目標，目前已在公共空間及行政單位減少2683支燈管，請各單位多予支持！

三、本校與四所大學簽署交流合作協議(國際處)—游慧光國際長報告

(一)校長率團於9月14~17日參加安徽大學80週年校慶活動，並簽署學生交流學習項目協議書。

(二)9月16日參訪合肥工業大學，並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協議

(三)本校採通訊簽約方式，與泰國清邁大學簽署交流協議書。

(四)經由工學院航太系的協助，本校將於11月22日與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密爾瓦基分校簽署交流協議書。

四、教育部96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執行成效訪視(研發處/秘書室)—林良泰主秘/唐國豪研發長報告

(一)管理科學學會訂於10月29日(三)9:30-16:00蒞校實地訪視「96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執行成效」。

(二)相關單位須於10月27日上午完成放置受檢資料；同日下午進行訪視預檢。

五、本校各中心訂定組織規程進度(秘書室)—林良泰主秘/戴秀雄顧問報告

(一)法律顧問室9月通知各中心檢視是否需訂定組織規程，若需訂定之單位，請於9月25日前完成。

(二)建設學院今天提7案討論。其餘單位組織規程經法律顧問室確認後，將以包裹式一併提案11月5日行政會議討論。

肆、討論事項(無)

伍、提案討論

一、修訂「逢甲大學學生申訴辦法」(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說明：

依教育部來文，修正本校「學生申訴辦法」。

決議：

- 照案通過，並提請校務會議審議。

二、新訂及修訂各研究中心組織規程(建設學院)

說明：

(一)依據第970618次行政會議主席裁示辦理。各研究中心組織規程經10月3日院務會議通過。

(二)新訂「逢甲大學建設學院城鄉發展研究中心組織規程」、「逢甲大學建設學院區域環境資源與產業發展研究中心組織規程」、「逢甲大學建設學院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研究中心組織規程」、「逢甲大學建設學院先進交通管理研究中心組織規程」。

(三)修訂「逢甲大學建設學院建築研究設計中心組織規程」、「逢甲大學地理資訊系統研究中心組織規程」、「逢甲大學營建及防災研究中心組織規程」。

決議：

- 學院自設中心經費以自籌為原則；城鄉發展研究中心、營建及防災研究中心、地理資訊系統研究中心之組織規程均增加條文：「本中心營運之經費，以自籌為原則。」
- 文字修正後通過。

陸、臨時動議

一、中科校區落成典禮暨網站啟用(中科辦公室蕭堯仁主任)

本校訂於10月27日上午10:00舉行中科校區落成典禮暨網站啟用儀式，誠摯邀請各位主管蒞臨指導。

二、本學年優良職工選拔推薦作業(人事室鄭豐聰主任)

(一)依據本校職工服務優良獎勵要點第二條規定推薦服務優良職工候選人。

(二)今年已函請各一級單位主管推薦優良職工，煩請已收到通知的一級主管於10月13日前完成推薦，預計10月24日召開職工評審委員會議進行評選。

柒、散會

時間：下午四時五十分。